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115年TaiwanPlus節目公開徵案

一、徵選目的：

在全球經濟多元發展、能資源逐漸稀缺的環境下，單一的經濟發展模式已不足以應對當前和未來的環境挑戰，因此，創新與轉型，是台灣產業必須面對的課題。

TaiwanPlus作為臺灣第一個面向國際的英文公共媒體，秉持「Bring Taiwan to the World」的宗旨，公開徵求以台灣產業為主題的紀實節目，展現在淨零、AI、數位轉型等國際趨勢下，台灣產業以及台灣社會的創新與韌性，並向國際社會提供台灣觀點與敘事。

二、徵案主題：

尋找台灣產業的創新（innovation）與韌性（resilience），包括但不限於AI、半導體及相關產業鏈、太空科技、數位醫療、減碳淨零等產業。

三、徵案對象：

凡在中華民國合法設立之公司、行號、法人均可報名。

四、徵案需求：

- (一) 類型：系列型英語紀實節目，全系列至少二集，每集至少30分鐘（含破口）。
- (二) 預算：固定金額，新台幣200萬元整（含稅以下同）。
- (三) 履約期限：115年12月15日。

五、收件日期及報名方式：

(一) 即日起至115年3月24日17:00止，逾時不予受理。

(二) 每一報名單位限投一件。

(三) 報名方式：一律紙本報名。投標文件應於截止投標期限前送達

TaiwanPlus 松江辦公室（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23 號 9 樓），可以掛號郵遞或專人送達，如以掛號郵遞，應在投標截止前送達，逾時送達者，本會均不予受理（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布若截標 / 開標當日因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則順延一個上班日）。

六、投標文件檢附要件：

- (一) 投件申請表（表一）：正本一份，需蓋公司大小章。
- (二) 登記或設立證明：影本一份；可以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https://findbiz.nat.gov.tw/fts/query/QueryBar/queryInit.do>) 網站之資料代之；財團法人、社團法人須另附捐助章程或組織章程。
- (三) 最近一期營業稅納稅或免稅證明影本（以下擇一繳交）。
 - 1、營業稅納稅證明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
 - 2、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請書（401）收執聯。
 - 3、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最近一期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
- (四) 廠商信用之證明影本（以下擇一繳交）。
 - 1、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徵案截止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證明。
 - 2、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 3、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
- (五) 企劃書紙本一份，以英文撰寫，宜以 12-20 號字繕打，並加封面、目錄、頁碼，且裝訂成冊（雙面印刷及使用非塑膠材質尤佳）；並同時提供企畫書 PDF 電子檔案，以 USB 隨身碟裝載。
企劃書內容應含下列各款內容：
 - 1、節目名稱。
 - 2、Logline：50 字以內。
 - 3、節目核心：請闡述節目所欲探討之核心主旨、欲辯證之價值與觀點，包含台灣產業與全球市場的關聯性，須含預定之主要受訪對象或拍攝

人物說明 (每集至少三位)。

4、系列故事大綱。

5、分集故事大綱。

6、製作概念：含節目規格、類型、調性與表現手法、對標作品。

7、製作規劃：含前製研究、田調規劃等。

8、主創團隊：含製作人、企劃、導演之簡歷。

9、主創同意書：主創團隊皆須附同意書，需親簽或蓋章，入選後須於議價簽約時繳交正本予本會。未檢附同意書，或無本人親簽或蓋章者，視為資格不符。同意書格式請見表二至四。

10、顧問意向書：至少一位產業顧問之意向書，需親簽或蓋章。未檢附意向書，或無本人親簽或蓋章者，視為資格不符。意向書格式請見表五。

11、受訪意向書：至少二位受訪對象或拍攝人物之意向書，需親簽或蓋章。未檢附意向書，或無本人親簽或蓋章者，視為資格不符。意向書格式請見表六。

12、節目內容專業資訊檢核機制說明。

13、目標觀眾與市場策略。

14、製作公司簡介。

15、製作進度規劃。

16、製作預算規劃：請詳列各項支出，每件預算金額上限為 200 萬元整 (含稅以下同)。所提預算超出新台幣 200 萬元整，視為資格不符；所提預算低於 200 萬元整者，依所提預算給付。

(六) 以上投標文件置於一不透明之密封包裝內，不必按文件屬性分別裝封，包裝外部請黏貼本會所提供之標封，外標封需書名投標廠商名稱、地址及報名標的。

七、評選辦法：

(一) 評選委員會：本會將設置評選委員會，由本會遴聘影視製作、產業經濟

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至少三人，及內部代表至少四人組成。

(二) 評選方式：分為資格審查與複審兩階段。

1、資格審查：本會將先就送件者應備之文件資料進行資格審查，有下列情形者，視為資格不符：

- (1) 預算總金額超過 200 萬元整（含稅）。
- (2) 同一公司報名超過一件者。
- (3) 應檢附之文件不齊者，如設立或登記證明、主創團隊同意書。

※資格審查日為 115 年 3 月 25 日下午 2 點，地點為 TaiwanPlus 松江辦公室。徵案檢附要件不全者，經本會通知於三個工作天以內補正，逾期不補正或補正仍不全者，為資格不符，無法參加評選。

2、複審：通過資格審查者應於本會指定之日期、時間及地點到場進行簡報，評選委員會將根據評選項目，以及所提之企劃案內容進行現場詢答，未出席現場簡報與詢答者，視為資格不符。

(三) 評選項目說明：

- 1、節目核心與概念之創新與獨特性 35%
- 2、團隊製作執行能力與實績 40%
- 3、前製田野調查之完備性 5%
- 4、經費配置之合理性 10%
- 5、現場詢答 10%

(四) 決議方式：採序位法，經評審委員會之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以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作成決議。投標廠商須平均得分達 80 分（含）以上，方列入優勝廠商，分數未達 80 分即不具資格，如有兩家（含）以上廠商序位相同時，擇配分（權重）最高之評選項目之得分較高者為優勝廠商，得分仍同者，抽籤決定之。

(五) 現場簡報與詢答：

- 1、暫定 115 年 4 月 7 日舉行，確定時間另行通知。
- 2、簡報時間以 10 分鐘為限，詢答採統問統答方式，詢答時間 20 分鐘。

※入選者應於本會通知日起 30 日內完成簽約程序，無正當理由逾期未完成簽約程序，或逾期未繳納履約保證金且經本會通知限期補正未依限補正者，本會得取消入選資格，並得依評選序位，依序遞補。

※入選者依約完成之著作，其著作權歸本平台所有。

八、履約保證金：

入選者應於簽約日起30日內繳交履約保證金，履約保證金額每件約為新臺幣20,000元整，繳納方式由本會另行通知。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利益迴避：本案之承辦人員、主管級人員及評審委員，涉及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共同生活家屬之利益者，應行迴避，且不得為送件單位之負責人。評審委員於本評審會議召開前，均應簽署聲明書，聲明與該次評審之徵案案件無關聯，並同意對評審會議相關事項保密。委員違反聲明事項者，本會得終止該委員之聘任，委員與該次評選之徵案案件有關聯並經查證屬實者，本會得撤銷該案件之入選資格。
- (二) 各期履約時程、付款方式及著作權之歸屬，請參考附件契約草稿。
- (三) 入選者應承諾保障工作人員之權益，包括勞動條件、就業與性別歧視禁止、性騷擾防治、遵守義務、違反責任及應注意事項等。
- (四) 本辦法說明事項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由本會解釋之。
- (五) 服務專線：(02) 2516-1900 #1167 何小姐、(02) 2516-1900 #502 陳先生。